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玻集团”）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以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6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无需对以往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会计信息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详见同日公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管理制度》，该制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有利于防范投资风险，强化风险控制。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管理制度》。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外汇市场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综上，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额度不超过等值 5,000 万美元的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 50%，或绝对金额不超过五百万元人民币。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余额不超过等值 5,000 万美元。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单笔业务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签署相关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在规定的期限及额度内负责具体的交易事宜。

公司编制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一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公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以及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七日